

# 家長特教知能講座~

『學習障礙者於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

及

『教育階段之學障鑑定與服務』

## 計畫書

桃園場

申請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習障礙協會

立案字號：台內社字第 8888469 號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 3 段 36 號 11 樓

聯絡電話：(02) 2736-4062

傳真：(02) 2736-3694

E - M A I L: ocd00229@ms36.hinet.net

## 一、計畫緣起

根據特殊教育通報網統計，2013 年高中職(含)以下學習障礙生人數有 25,875 人，約佔全體高中職(含)以下學生的千分之八(8%)(資料來源：特殊教育通報網、教育部統計處)。而根據專家學者的推估，學習障礙者約佔人口數的 3%~5%，這表示還有許多潛在的學習障礙者尚未被發掘。

而從本會過去從講座現場、諮詢電話中，家長對於學習障礙生的鑑定以及接受特殊教育服務仍有許多的疑問與不正確的觀念，諸如：「要去哪裡做學障鑑定？需要準備哪些資料？」、「我已經帶孩子去醫院的兒童心智科做過檢測，醫生說是學習障礙，接下來我該怎么做？」、「學障鑑定的流程跟時程為何？」、「鑑定後對孩子是否會產生標籤？以後若不需要可以拿掉學障生的身份嗎？」、「資源班的課程真的可以協助孩子嗎？」等。由此可知，許多的家長對於學習障礙在教育階段的鑑定未能充分主動的了解，而經常錯失了及早接受鑑定、及早介入補救教學與特殊教育服務的時程。

另外，自 101 年 7 月 11 日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新制上路後，「閱讀功能」與「書寫功能」已納入鑑定向度（身體功能與結構：第一類-心智功能），這也意味者，學習障礙者(特別是閱讀障礙、書寫障礙的部份)也列入身心障礙者的保障。當然，學習障礙者的困難與問題不只是在教育階段才會顯現，在本會服務的經驗中，離開了教育階段的學習障礙者，進入社會後，不管是在就業、職業訓練亦或是服兵役等，才是真正困難的開始。

然而，在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上路後將近一年來，對於學障者家長而言是很新且從未接觸過的制度，因此本會在相關的活動現場、諮詢電話中，接獲許多家長甚至是學障生的老師或個管員詢問：「要到哪裡做身心障礙新制鑑定？」、「鑑定後的身障證明會用一輩子的嗎？」「身心

障礙新制鑑定與現有的鑑輔會證明有何不同？可否互相換證」等問題。由此可知，家長們對於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的精神、流程及內涵都不甚了解，而未能接受進一步的鑑定評估，甚至可能未來因此錯失了相關的權益及保障。

因此，本會預訂於 102 年的 10 至 11 月間辦理「家長特教知能講座：『學習障礙者於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上午）及『教育階段之學障鑑定與服務』（下午），上午的講師將以講座的方式協助參與者了解學習障礙者於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的精神、鑑定流程與內涵，提升家長甚至是學障者本身的知能與鑑定意願，也讓學障生的服務提供者（如老師、個管員）等了解可連結及運用的資源；讓學習障礙者即使在離開校園後，在持有身心障礙證明的情況下，取得符合其需求的服務，使其在社會參與或生活上的困難降至最低。下午的講師將為家長、老師們講述在教育階段學習障礙者的鑑定與特殊教育的服務內涵，協助參與者建立接受鑑定的正確觀念，並了解學障生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的權益；最後，以綜合座談會的方式，藉由座談了解參與者目前的現況或遇到的困境，並提供其建設性的解決方法。

## 二、目的

1. 使參與者了解身心障礙新制鑑定及需求評估的精神以及與舊制身心障礙鑑定的不同處。
2. 使參與者了解學習障礙者於身心障礙新制鑑定及需求評估的流程與內涵。
3. 使參加的家長、教師了解教育階段學習障礙生的鑑定流程與內涵。
4. 使參加的家長、教師了解學習障礙生接受特殊教育服務內涵。
5. 建立家長、教師對於鑑定及特教服務的正確觀念，並期待參與者成為學校、社區的種籽，協助發掘潛在的學習障礙者。

## 三、指導單位

教育部、內政部

四、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習障礙協會（台內社字第 8888469 號）

五、合辦單位(陸續邀請中)

桃園縣立中埔國小、台北市學習障礙者家長協會

六、活動地點

擬借用桃園縣立中埔國小涵玉樓 3 樓視聽教室（桃園縣桃園市永安路 1054 號）

七、參加對象、人數

各級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之家長及老師，預計每場 30~40 人。

八、活動內容

場次	桃園場
日期	102 年 11 月 23 日(六)
09:00 	講座(1)：學習障礙者於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介紹
12:00	講師：胡宜庭總幹事/台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12:00 	午餐時間
13:00	
13:00 	講座(2)：教育階段之學障鑑定及服務
14:00	講師：本會郭馨美常務理事
14:00	學障家長綜合座談會
16:00	座談主持人：本會理事長、理監事群或各地方協會理事長 與談人：各地方特殊教育專家學者

## 九、 預期效益

參與者在了解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的流程後，能協助學障者至指定鑑定單位作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或提供相關資源連結，以提升鑑定意願。並使學障者能夠得到符合其需求的服務，讓學障者在生活中的障礙或困難降至最低。

並提升家長及教師能夠協助學障者接受教育鑑定之意願；並期待參與者成為學校、社區的種籽，協助發掘潛在的學習障礙者，宣導接受鑑定正確的觀念與可運用的資源。